

# 利玛窦评传

下册

(法) 裴化行 著

商务印书馆

# 利 玛 窦 评 传

## 下 册

〔法〕裴化行 著

管 震 湖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1993年·北京

### 第三编 万历帝的门客

第一章	听凭太监的摆布	328
第二章	从四夷馆到获得自由	344
第三章	不可抗拒的旷野呼唤	360
第四章	教会组织初步形成	381
第五章	望教的纪律	404
第六章	民族习俗和礼仪	425
第七章	1604年——大比之年	440
第八章	在中国之外的反响	462

### 第四编 利玛窦进士

第一章	商业欧洲在中国海	484
第二章	范礼安神父生平事业的成就	501
第三章	明正史中的一段记载	518
第四章	秘密会社恐惧症	534
第五章	文艺复兴的曙光	550
第六章	北京——东方文明的交汇点	568
第七章	皈依之果，虔诚之花	587
第八章	基督教在中华帝国生根	603

### 结束语 利玛窦的历史性意义

附录	633
一 利玛窦年表	633
二 作者著作要目	641
三 本书经常引用的著作及其略语	642
人名译名对照表	647

不留果皮器皿最嫌殊。早早曾记下不留膳器领此过是干。寒暑朝夕争一席各尊盛最命瞬。品食并肴羹酒，象班苗子每想莫过一景。御具 007，膳本具 000.a，膳西食 003.a，膳茶料茶样 000.32 捕邀内

。德宗皇帝幸寒山御殿供金工执日令西来迎及宵讯。诚皇大  
昌万世主曳长带大典大典大典大典大典大典大典大典大典大

### 第三编 万历帝的门客

在北京过着半幽居专制君主单调生活的那位昏君庙号“神宗”，通常以年号称“万历”。起初，他好像具备帝王某些优异品质：1573 年十岁左右他继承父位之后，在位的头几年，帝侧保持着下列十二条座右铭：“恪遵天意；选贤与能；亲近忠良；远佞臣小人；赏罚严明；量入为出；端正行为；节制饮食；正心诚意；率性稟命；善纳谏言；节用奉俭”。然而，原则无论多么良好，又怎能奈何他那样一位情况极不正常的皇帝：他几乎自始至终自我封闭在深宫大内，过着“一大群女人、太监之中单独一个男人”的生活！看来，他很快就被惯坏了，这尤其是受到太监的影响——据估计，太监多达一万六千人<sup>①</sup>。于是，当大理寺评事雒于仁在 1590 年<sup>②</sup>谏疏指陈今上溺于酒色财气的时候，万历帝勃然大怒，雒于仁的一位好友好不容易才保住这个胆大妄为的谏官的性命。这位皇帝竟日无所事事，好像就此养成了贪得无餍的恶习，据说，长得过度肥胖，象座肉山一般，嗓子也就特细，两步开外就听不清楚<sup>③</sup>。要描绘此人，是很成问题的，因为万历帝只允许几位太监和近臣接近龙颜；居帝位长达四十七年，公开露面只有少数几次。除了这难得的几次出现之外，他都躲在后宫院内，还主要是作为艺术品

① 庞迪我，第 117 页：1602 年，两万人竞相自阉，选中三千太监，必备的两个条件是：人长得好，口齿伶俐。一般而言，愚蠢无知，但也有一些很聪明。

② 万历十八年。——译者

③ 至少这是巴托利描绘的，大概他是依据当时一些传教士的信上所说。

鉴赏家，于是这些玩器都留下了万历的年号，特别是瓷器史保留下的是一个荒唐君主的形象：酷爱希世珍品，御命景德镇各窑一年之内烧制 27,000 件茶杯茶托、6,500 件酒盏、6,000 具水罐、700 具大金鱼缸，所有这些东西今日成了全世界收藏家争夺之物。

除了这种收藏家癖好外，堪称伟大君主的作用，历史上无可记载。他似乎对于同日本的纠纷只是采取纯粹消极被动的态度，也好像不明白满洲方面逼来的危险日益增长。他全部的精力集中在后宫种种事态发展上。前面说到太监时，已经说过皇后嫔妃们对于帝国的命运起到多么过分重大的作用。在她们周围畜养起一大批人员：下役、小厮、秉笔、各色各样的匠人、供奉、太医、守库、种种近侍，搞得紫禁城纷纷扰扰，种种害人的勾当只求满足个人的贪欲、野心、仇恨、报复。施展出种种凶残阴狠的阴谋，可想而知。女人一朝得入内宫，就只有一个目标，就是，给皇上怀个儿子，设法让此子被承认为皇位继承人，这样，自己的权势和财富便可确保。中华帝国，实际上，最初并不是父以传子的；据史籍记载，子继父位只是从纪元前二十一世纪开始的。不过，在这个国家，传统并没有失去权利，因此，从原则上说，皇帝仍可自由选择继承人：不仅可以从儿子中间选择（从权利方面看，继子和私生子也一样），甚至可以在皇室以外去挑选。于是，皇后嫔妃及其党羽为了生育龙子，你死我活的竞争好不热闹！儿子降生之后，又是种种阴谋诡计，以求承认这个儿子为继承人；他被指定为继承皇位者之后，皇帝驾崩或丧失能力了，还要斗争，争取尽可能延长听政监国的时间！  
等利玛窦到达京城时，将看见一连串持续十六年以上的冲突的不算最后的结果。由于原配皇后未有子出，万历帝只好在三个妃子的儿子中间挑选。长子的生母已经年老色衰，皇帝没有胃口，而其弟却是宠妃所生。大臣们坚持遵照相当持久不衰的传统办理，立长子为嗣，可是，皇帝屡屡把他排斥；谏官和廷臣毫不气馁，不断

奏本向皇上抗争，尤其是在 1586 年<sup>①</sup>、1587 年、1588 年、1590 年、1591 年、1592 年、1593 年、1594 年、1600 年、1601 年。直至 1601 年 11 月 11 日，万历才正式宣布他的意愿，后来还常常翻悔；长子朱常洛被宣布为嗣君<sup>②</sup>，次子被封为一等亲王——福王，嗣后其他三个弟弟也得册封。

有两个女人对这位懦弱的君主施加主要的影响：一个是宠妃郑氏，一个是他的生母慈圣皇太后。这位皇太后是个虔诚的佛教徒，于 1592 年受到佛祖的点化。关于她，有一个格言式的说法：“帝京尊僧，外地重官”。至于万历自己，他的一个同时代人是这样形容他的宗教观的：“除了敬他自己以外，什么神也不敬；或，如果说他遵从含糊的祖先传统，崇敬唯一的天帝、万物的最高主宰，那也只是看来对之一无所知的<sup>③</sup>。”

这样的一位君主，那样苍白，那样没有个性，其价值差不多仅仅由于他所体现的体制机构；利玛窦不久就有了亲身的体验，不过，由于万历对于珍物异玩嗜之若狂，利玛窦后来就成了他的“门下客”，这就足以保证神父居留中国。

① 万历十四年。——译者注  
② 皇太子生于 1582 年 8 月 28 日，在位时间仅仅一个月（1620 年）。  
是为光宗贞皇帝。——译者注，原文照录要误，盖避光宗之讳，略取研捷。即召事  
③ 金尼阁《1610—1611 年纪》第 10 页。——译者注

# 第一章 听凭太监的摆布

利玛窦神父在《扎记》中叙述了他是怎样摆脱困居天津的境地的①：1600年12月，情况糟到无以复加的程度，成功看来已无希望；天津的冬天奇冷，要塞里居住条件极不舒适。然而，上帝俯听神父的祈祷以及耶稣会内外许许多多仆人的祈祷，他们都请上帝保佑这番壮举，上帝便施行神佑：出乎意料之外，皇上颁旨（1601年②1月8日），命神父们携方物立即晋京；由一名官员护送他们诣京，礼部审议此事之后，循对待使者之常例上表陈述意见。

“延搁了六个月之久，皇上何以急速下旨，从来没有人说得清楚，不过，可以相信，是上帝亲自促使中国皇帝这样行事为许许多多即将在这样大的一个国家里迷路的灵魂谋福。我们的人只是听说：有一天，皇上独自一人，忽然想起曾有人上本言及有几个夷人想送给他一架自鸣钟，皇上叫道：‘这个自鸣钟，怎么不给朕送来？’当值太监禀道：‘万岁爷若不赐下马堂公公的奏摺，夷人怎敢擅自进京？’据说，皇上这才批下马堂的奏摺，迅即命马堂知晓，马堂虽非心愿，也只好服服贴贴，吩咐把献给皇上的贡物发还神父们。”

在抢劫的过程中，有些东西被窃走了，还有些被马堂公开没收或赠给了兵备道；不过，三下五除二，损失还是比原来恐惧的要少

① 以下基本上采自《利玛窦全集》第1卷第363—375页。岱利雅神父说发现了利玛窦神父的一封佚函，说的是这次抵达北京。还可参阅庞迪我第33页。据张维华，第171页，是1月9日，词句如下：“天津贡税监马堂奏远夷利玛窦所携方物及随身行李，铎审已明，封记题知，上令方物进，玛窦伴送入京，仍下部铎审”。  
② 万历十九年。——译者

得多①。神父们收回圣物盒之后，立即夤夜开启，仅仅塞入几块圣地的石头和土，其他一切圣物都取了出来，尤其是“受祝福的基督十字架的遗骸，拼凑起来，可以合成一个不算太小的小十字架”；还放进去一张纸条，用几种欧洲文字说明：如果这些圣物重新回到基督教徒的手里，希望不要相信品名标志。

另一细节对于在华传教有非常重大的影响，它进一步揭露了马堂的歹毒用心：

“利玛窦搜集了许多数学书籍，以供皇上用于帮助北京太学的数学家们。但有一条中国律令（虽早已废弃不用）禁止不经钦准研究数学，违者处死刑。因此，马堂加以隐匿，不列入贡品，而是把它们藏在一口专用箱子里，贴上封条，写道：‘税监管事马堂自西夷利玛窦行李物件查获之书，按我皇明律令，禁止此类数算之书，故封存于天津卫要塞库内，待另行奏明圣上发落’。神父并不知道有此情由，在发还之物中未见这些书籍，就向小吏索要，此人并不识字，便把箱子拿了回来。稍后，马堂回天津发送六个月来所收关税银子（六万埃居）及其物品，同时办理神父们晋京事宜，先还没有注意到这件小事，神父启程之后，才发现书不见了，便大发雷霆，痛斥要塞的官吏。他装出好像是皇上要这些书的模样，命那名笨拙小吏去找回来，此人吓得要死，便逃之夭夭了。马堂自己也心惊胆战，从此绝口不提，也不许别人再提。幸亏如此，因为这些书后来对于利玛窦在北京传道大有好处。”

天津至北京四天路程方便之至：征发了八匹马、三十名轿夫，每座县邑逐日准备好更换人马，歇宿就在各官邸。阴历年底（1601年1月24日）②抵达北京，下榻于南城外一名太监家里。皇帝已命

① 《利玛窦文集》第1卷第360页。

② 库弗娄，第80—85页说上表之日为28日，看来是正确的。此外，雅里克第3卷第979页和庞迪我第33—34页说，献方物是在“抵京后的次日”，那就是25日了！

礼部处理此事。必须在时间上赶在礼部的前面，因此，立即把贡品打点好，开列礼单<sup>①</sup>，并附以表章：

“大西洋陪臣利玛窦，谨献土物于皇帝陛下：臣本国窎远，从来贡献不通，逖闻天朝之声教文物，窃愿霑被余溉，终身为氓，始为不虚此生，因此辞离本国，航海远来，时历三年，路经三万余里，始达广东。语言未通，有同喑哑，因僦居而习华文，淹留于肇庆韶州府，垂十五年，颇知中国古先圣人之学，于经籍略能记诵，而通其旨。乃复越岭，由江西至南京，又淹留五年。

“伏念堂堂天朝且招徕四夷，遂奋志努力，径趋阙廷。谨以天主像一幅、天主母像二幅、天主经一本、珍珠银嵌十字架一座、报时钟二架、《万国图志》一册、西琴一张，奉献于御前，物虽不腆，然从极西来，差足贵异耳。臣自幼慕道，年齿逾艾，迄未婚娶，都无系累。他非所望，谨此所献之宝像祝万世，祈纯嘏，佑国保民，实则区区之忠悃也。伏乞皇上怜臣诚悫来归，将所献土物俯赐收纳，则益感皇恩浩荡，无所不容，远臣慕义之忱应少伸于万一。”

意出“仰臣在本国，忝列科名，已叨禄位。天地图及度数，深测其秘，所制观象考验日晷与中国古法吻合，倘皇上不弃疏微，使臣得于至尊之前，罄其愚昧，又区区之大愿，而未敢必也。”

① 贡物的清单(汉文)见《熙朝崇正集》(库朗,第1322号;伯希和,《通报》,第20卷,1920—1921,第62页注2);也见于库弗娄第80—83页,《利玛窦文集》第1卷第358页,庞迪我第33—34页,雅里克第3卷第978页。计有:小幅天主像一帧(总会长所赠);油画两幅,1寻半尺长,画的是圣母,其中之一是圣路加教堂的圣母像的摹本(1640年9月大概又从内库里找到了,崇祯皇帝把它赐给了位嫔妃),另一幅是圣处女怀抱耶稣,旁边有圣约翰。巴蒂斯特;镀金边、金丝封面的每日祈祷书一本;镶宝石的十字架一具(是圣物);报时自鸣钟两座,其一钟摆外露,另一全镀金铜制,高一掌,是上发条的;《万国图志》一幅(是这时送的吗?);奥泰琉斯的《月相》(镀金面),我们曾见过一本1570年出的,也许是第一版;钢弦琴一架(后来由崇祯帝重新找到,经汤若望修复,于1640年9月8日呈上,已整修一新(汉文作“西琴”,库弗娄作“琴器”);缀以纯银链的三角形玻璃杯两个。

帕①“臣不胜感激待命之至！”②法译文表达这样的古汉语之微妙是不可能完善的，只能显得文体上的某些夸张而且笨拙，而在此种正式式的表章奏疏中却是必需的；不过，以后我们将看到：利玛窦受到鞠讯时再也不顾矫揉造作的繁文缛节的束缚，是如何回答的。敕令引见献异物者的圣旨前已由总理夷务的礼部下达马堂。但这个太监唯恐坐失呈献贡品的优厚好处，赶紧采取措施，在他们抵京的次日凌晨，就派出大队人马，或步行，或乘骑，慌慌张张，携贡物、奏摺、税银，穿城而过，直诣皇宫。

这个过程中，利玛窦及其伙伴们始终被禁闭在马堂的一个亲信的家里。利玛窦再次来到北京城下，单单“北京”这个名字就有降魔役神的威力。头一天，他刚从光秃秃、灰蒙蒙的平原上远远望见萧索的树梢巅上升起了那穿着丧服似的黑暗阴森的巨大城墙的阴影，城墙的高度惊人，在一个十六世纪的欧洲人看来无比高大，而他的住处就在一座雉堞环绕的敌楼附近，这座敌楼硕大无朋，高高俯临着庞然耸立的城垣的各道门户。头次来京时，他已经相当熟悉北京城了。对这座举世无双的城市的描述有成千上万，其中我们挑选洛蒂的以下描述③，因为我们觉得其印象表达得最好：“我们西方各国的首都都没有哪一座设计得这样统一、大胆，主导的思想像这样突出仪仗行列的壮观，尤其是突出皇帝巨形给人的可畏效果。这里，帝座是一切的中央：这座规则有如几何图形的

① 裴化行所译法文不尽其意，且有不适当的删节，现从萧一山《清代通史》抄录全文，重予句读，分出段落于上。——译者

② 洛蒂《在北京的最后日子》第 274—281 页。

③ 洛蒂，原名于连·韦奥（1850—1923）：法国著名作家，曾于 1900 年来华，《在北京的最后日子》出版于 1901 年。——译者

长方城之建立，好像就是为了安置、赞颂天子宝座——四亿人<sup>①</sup>的主子的宝座，就是为了做宝座的柱廊，令人想起底比斯和巴比伦的宽阔惊人的一条条道路通向它。……

“北京的南门是仪仗队的出发点，它就在帝座的那根轴线上，从那里以笔直的直线，经六公里的大道、牌坊、怪兽，走向帝座。从南门出发，先要从‘先农坛’和‘天坛’这两座大得吓人的圣殿之间穿过，行经今称‘外城’的城墙，顺着半里埃长的干道前行，两侧房屋鳞次栉比，金灿灿的抽纱花边一般，然后到达第二道城墙，今称‘内城’，它比第一道城墙还要高、还要威严。这时就看见有座城门还要高大，门上为一黑黝黝的敌楼，那条大道穿过城门继续延伸，仍然那样雄伟笔直得无可挑剔，然后是第三座门，那第三道城墙呈血红色，它就是‘皇城’（南北长略略超过一公里，东西宽786米——原注）。

“进了皇城之后，距离帝座还很远。仍然直线前进，趋向这俯临一切的帝座，而往昔一般人是看不到它的，但从周围的气氛就可预感到快走近它了。由此往前，大理石怪兽越来越多，巨大的石狮从高高的底座上狞笑；左右只见一座座整块大理石塑成的方碑，柱上巨龙盘绕，顶端皆有异兽踞坐。墙也越来越多，把道路切断，也是血红色，厚度足有三十米，墙顶为翘角檐顶覆盖，墙上开出三重门，一座比一座令人惊恐不安，也一座比一座矮小。宫墙脚下都有濠堑，有白玉石桥架设其上，濠堑也如宫门其数为三。现在，地面上是宽大壮观的石板纵横交错，就像地板的拼嵌木板。

“然后，这条已有一里埃长的大道深入‘皇城’内部，猛然暗无人迹，继续延展，更加壮伟宽阔，两侧是一座座规则的阴郁的长长建筑物：住的是侍卫和兵卒（从前太监居住）。再也不见金灿灿的

① 明代中国人口没有这么多。万历六年，天下户一千六十二万一千四百六十六，口六千六十九万二千八百五十六。——译者

民舍、小店铺，也没有人群；从最后一道囚禁人的宫墙开始，黎民百姓的生活在帝座的威严之下戛然停止。怪异石兽从方柱顶端监视着这一片寂寥，就在这寂寥之地的尽头只见北京城禁地的中心。最后一道墙垣就在这里，那就是皇宫的紫禁城，像前面的几道墙一样也是干了的血红色的；墙上有角楼，其深色琉璃瓦顶在折角处弯曲，尖端上翘。……经甬道而入白茫茫一大片大理石庭院：确实是白色的，但接近象牙色。……这就到了一个由白玉石铺设的广场，前面在底端矗立着城墙一般的威严的大理石高台，台上就是金銮宝殿，殿内敦敦实实的圆柱也是猩红色，宏伟的屋顶也是古老琉璃瓦的。……就是在这里，在一行行旌旗之间，异常尊贵的觐见者必须下跪叩头。经巴比伦似的宽大台阶拾级而至宝殿所在的高台，只有皇帝一人可走‘御道’，即，一整块大理石制成的斜坡，五爪金龙自下而上盘旋，宽大的白玉石梯级被从中分为二等份，金龙飞舞直抵帝座脚下。”万历年间，不是在这个内院里，而是在前庭上朝拜帝座。  
在这威严赫赫的正面建筑的背后，隐藏着紫禁城里最隐秘的所在，帝居的最神秘部分。建筑师的姓名都未得流传于世，个人及其才华在整个设计的宏伟壮丽之中消失了踪影。就在这面积至少有二公里见方的皇城里面居住着“天子”——这唯一可以在那里生活的男人，或称“孤家”、“寡人”，他一人肩上承受着国事的整个重担。他居住的地方一点也不像欧洲各国国王的宫殿。不是凡尔赛宫或汉普顿宫那样的独些建筑，而是如其名称“紫禁城”所示，是一座缩小的城池，由一群群建筑物构成，而大部分群落还有院墙环绕。墙，墙，墙，都是消退了的玫瑰色，把大内分割为一块块，同时也表明中国人喜爱幽隐和礼仪。

利玛窦的表章就是最终抵达“紫禁城”内的这些宫殿之一的。皇上御览之后，传旨呈上贡物。据信，“皇上展开天主像，凝视良

久，恭恭敬敬地把它收入内库<sup>①</sup>。”他头一次看见时，叫道：“这是活菩萨呀！”出自他的口，就等于是说：“这是活上帝呀！”他说得对（虽然并不自觉），尽管这是中国人的口头禅，他说得对，是因为他们崇拜的其他菩萨都是死的。从此，那些像就保留了这个名字，宣召神父们时也说是传“那些呈献活菩萨者”。皇帝的印象太深刻了，就不想自己保留圣母像，把它们送给了母后，而皇太后也畏惧，就藏之于她的内库，太监徇私放进不少臣子去瞻仰。据太监们说，皇上似乎对这些图像深深跪拜，还敬香并燃起檀香。他在自己的殿里只保留了小幅救世主像。……不过，这些是否确实很难说，对于这些也像对待太监们平素的闲言碎语一样，是不可轻信的。<sup>台大黄的印分出巴登。大印的不延金川</sup>皇上的这番沉吟倒也不必看成宗教惶恐之表现，其实只是全然俗世性质的好奇心炽烈罢了。利玛窦所献方物中，有几件似乎起初未引起注意，那都是些圣物。再也没有比崇拜那些“圣者遗骸”更使中国人骇异的了。中国人一般认为“人有两个灵魂<sup>②</sup>。魂离开躯壳之后，在长短不一的一段时间内，魄还保留着躯壳。<sup>……</sup>只凭魄获知信息的这类躯壳就是狰狞可怖的吸血鬼，愚蠢而凶残。<sup>……</sup>一具无血肉的骷髅、一个骷髅头、任何一块骨头，经过漫长岁月之后，还能够干出种种坏事。因此，他们畏惧尸骸，总是把它们放到离开住宅远远的地方去<sup>③</sup>。”<sup>此，“人寰”，“寰宇”，人民的苦</sup>也未见万历帝对威尼斯玻璃三棱镜有什么深刻的印象，倒是自鸣钟和西琴有幸给这个幽居的专制君主的单调生活排遣了一段时间的烦闷。<sup>利玛窦说：“皇上一旦发现大钟没调好，到时辰不响，就宣召神父火速前来，还派马去接。二位神父立即飞马奔驰而至。</sup>

① 库弗姿，第 524—525 页。

② 上者为魂，下者为魄。——译者

③ 韦吉，HCO，第 617 页。

皇帝的一个近侍太监——深有教养的李齐诺 (Licino, 译音) 奉旨接待神父，他在二百多名其他太监簇拥下客客气气地予以款待，还询问他们进方物为何目的、有何打算，听到他们回说并不为求官，只为信教，唯一的心愿是侍奉上帝，虔诚生活，无求于尘世，他表示非常满意。说到自鸣钟，利玛窦解释道，是使用鸣响和指针，无论昼夜，都可得知时辰，并请求指派一人，只需两三天时间，就可教会此人调时所需的一切知识。“皇上准奏，命宫廷内学的四名太监 (这些习数算者有二三十人) 拜利玛窦为师，并必须于三日后将大自鸣钟送至宫内。这个过程中，神父们一直住在这些习数算者那里，由马堂的亲信们支付生活费用：事实上，宫中广为流传，说是马堂接受了洋人的厚礼，为了在皇帝的近侍太监们面前洗刷自己，他只好破费至少数百两银子。四名宦官学习勤奋之至，拼命记住关于自鸣钟的一切，为了全无遗漏，还用中文写下一切解释，因为稍一疏忽就可能招来杀身大祸：皇帝极其残酷，一点小事，就会将人杖毙或处以其他死刑。举凡齿轮、零件、钥匙，总之，钟里面的一切，神父们为全部说清楚，都创造出名称译法。

“那三天以及以后若干天，皇上不断派太监来提出各种各样的问题，询问有关神父及欧洲的各种事情，例如，风俗习惯、饮食、建筑、君王的衣着、发式、珠宝、婚姻、殡葬等等，甚至对神父们一天饮

① 原文如此。——译者

② 《利玛窦文集》第1卷第366页以下。

酒几次、吃多少个馒头都打听得一清二楚！神父们真想要他明白：他们要留在北京，并不想要赏赐或官职！三天的期限刚满，皇帝就垂询何以不见大钟送来，于是人们赶紧遵旨，给他送了去，他大为高兴，重赏那四名太监：立即加官进禄。其中二名甚至恩准每日进入寝宫为皇上调整小自鸣钟——皇上不分昼夜，须臾不离。如果说世上还没有哪<sup>一个</sup>朝臣野心之大竟想生活在君主近侧，那么这些异教徒更是如此，因为其他人担心他们利用近君侧的机会进谗言，坑害竞争者，他们受人畏惧，竞相以厚礼相赠。”

没有一座内殿的天花板有那么高得足以容许大时钟的钟摆运转，次年即命工部按神父给予的模型，制造小型木制钟楼，有楼梯、窗户、走廊，装饰得富丽堂皇<sup>①</sup>。皇上钦命铸造另一口更大得多的铜钟；这项工程确实够帝王气派的，因为精雕细缕、镀金着漆，分外艺术，花费一千三百两银子。皇帝把这座钟楼建在他常去玩耍的第二道墙外面，就在还有其他一些珍玩的花园里。

就这样，在中国，爱好欧洲钟表、自动人成为一时之狂热，传教团和使团野史给我们留下了无数证明；而现在北京的皇宫里还有一间厅用来回溯过去，陈列着为中华帝国收藏家们制造的瑞士或英国钟表的样品<sup>②</sup>。

皇上的想象力一经开动，就得不到满足，既然见不着神父本人，就只好命最好的两名画师画出他们两人的立像。庞迪我神父形容这两幅画像说：“把我的胡子画长了一寻，衣服画成进士服，虽然很朴素，却与我们的服装根本不同<sup>③</sup>。”利玛窦则说：老实说，“看到画上

① 《1602 年书信集》第 144 页；1602 年 10 月，李玛诺神父写道，在他看来，“就是这座钟楼确保了神父们在中国的地位”，大概这就是内廷的交泰殿（西朗，第 16—17 页；每边长 16.5 米的殿），不能想象在雄伟主建筑系列中还有比这更出色的去处。

② 夏皮伊《中国钟表》第 22—23 页。哈科特-史密斯《故宫博物院所藏钟表、自动人……目录》，1933，第 1 页。

③ 庞迪我，第 37 页。

的样子，我们自己都认不得自己了<sup>①</sup>。”据说，万历看了，大叫：“这是回回呀！”但太监要他注意这种洋人是吃猪肉的。于是，皇帝想知道欧洲君主的服饰、发式、宫殿是个什么样子。“我们不可能去当面向他解释，传教团里不知道是谁想起神父们藏有一幅凹雕的耶稣像，画上的耶稣面前跪着天使、人、魔鬼，下面有这行字样：‘天上、地上、地狱里的一切为耶稣圣名匍匐于地’<sup>②</sup>，那些人中间就有教皇、皇帝、国王、王后以及其他贵人，全都佩戴着标志。……神父一看，有办法了；……能够告诉皇上必须崇敬耶稣圣名，……于是，利玛窦把这幅画呈送皇上，附以汉语简短说明；然后，鉴于画的尺寸太小，而中国人又不会画阴影，两位神父就花了两三天时间，奉旨帮助官方画师把它放大并着色<sup>③</sup>。”

至于欧洲宫殿，利玛窦给过一幅新近从艾斯科里亚<sup>④</sup>来的素描<sup>⑤</sup>，但太监把它藏了起来，免得详细向皇上解释。利玛窦只好换一幅：美丽的威尼斯圣马可宫，画的是广场及有威尼斯共和国执政纹章的那座宫殿。看来，“皇上得知我们各国君主住在楼房里笑不可抑，因为他觉得住那么高的宫殿既危险又不方便：人们由于早期教育而习惯的东西是多么容易满足啊！”为了向他说明欧洲君主是如何殡葬的，两位神父使用了几封信，信里描述了虔信天主的国王腓力二世<sup>⑥</sup>葬礼的隆重仪式：贵重木料的棺材内衬以铅，放入大理石墓里<sup>⑦</sup>。

这时，规定数算家调钟的三天期限将满，太监已在恭喜二位神

① 《利玛窦文集》第1卷第367—368页。

② 引号内原为拉丁文。——译者

③ 里克堡，第690页；庞迪我，第35—36页。

④ 艾斯科里亚：马德里附近的一座城堡，内中收藏古文物甚丰。——译者

⑤ 在安特卫普的普朗坦—摩瑞图斯博物馆现今还陈列着1591年印制的科隆的霍根堡家所刻艾斯科里亚版画若干幅。也许这一幅就是其翻制的。

⑥ 腓力二世(1578—1621)；1598年起为西班牙国王。——译者

⑦ 庞迪我，第36页。

父定将获得高官厚禄作为奖赏，而这“在中国是视为最高幸福的”。神父却抗辩说不需要这类东西，“只求有一栋房子在北京居住”。马堂的人于是设法在皇宫附近租了一套房子，派上两名亲信监视神父。根据马堂本人的意见，神父又添上一件贡物：一架本来不是进贡皇上的西琴。因此，有四名御乐队太监前来向神父求教，他们都是弹弦乐器的，由于是乐师而比数算之人更有身份。他们请神父们教弹钢弦琴，庞迪我从郭居静神父学过“弹奏，而且学过调弦”，因而就由他承担这个任务，“由学徒一下子变成了老师”<sup>①</sup>。头一堂课就非同寻常：那四名乐师一上来就庄重严肃地向二位神父叩头，请老师们耐心勤教，不过，言来还是照样慢条斯理；然后，太监又对西琴同样执弟子礼，仿佛它是活物，求它大吉大利似的。

关于利玛窦神父到达北京的情况，我们觉得不妨引述一位历史学家的小说化的陈述，虽然他也不乏资料来源，甚至查阅过明史档案，但仍可认为他的叙述是个典型，表明我们二十世纪的欧洲人想象十七世纪初中国情况，如要准确，是多么困难。

他是这样说的：“利玛窦早有决心，争取皇帝皈依基督教，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圆满完成他在中国的功业。他居住在京城城墙外面，在认识了一位大官之后，请他把要献给皇帝的一件贡物带进宫去。这是一架欧制自鸣钟，装饰巧妙精美。这位中国官员接过传教士的贡物，把它交给看守一道宫门的守吏。此人起初还有点犹豫，长久思忖是不是送上去，后来他仔细察看这座钟，惊奇不已，就把头儿找来，要他看这个洋玩艺。就这样，利玛窦的钟就一层层历经宫中官吏各等级，送至最高的一位大臣，最后才到达皇帝那里。”

“天子自己也从未见过这种自己会鸣的钟，惊赞不置。自然，像他这样至尊无上的君主，是根本不屑于稍稍提及叫人去打听一下献此方物的一介凡人是个什么玩艺的。可是，第二天，时钟突然

<sup>①</sup> 里克堡，第 692 页；《利玛窦文集》第 371—372 页。